

浙江大学国际教育学院

浙大国教发〔2018〕2号

关于何旭东等聘期确认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:

根据浙大国教发【2016】1号及浙大国教发【2016】2号,何旭东(工号0097444)、王坚、方雪尧三人院聘岗位试用期已于2017年1月期满。经研究决定,对以上人员聘期予以确认并补发通知:

聘何旭东(工号0097444)为外国专家留学生服务中心副主任(主持工作,院聘岗位),聘期自2017年1月11日起;

聘王坚为外国专家留学生服务中心副主任(院聘岗位),聘期自2017年1月1日起;

聘方雪尧为外国专家留学生服务中心副主任(院聘岗位),聘期自2017年1月1日起。

国际教育学院

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

发:学院各科室(中心)